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皖教工委函〔2018〕440号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转发教育部 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高校原创 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和“高校网络教育 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的通知

省属各高等学校：

现将《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的通知》(教思政司函〔2018〕27号)和《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的通知》(教思政司函〔2018〕28号)转发给你们，请对照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根据通知精神，该两项目实行2018和2019两个年度合并申报。我省“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每年度上报教育部限额为4项，两年合计8项；“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每年度上报教育部限额为4人，两年合计8人。两类项目，每所省属高校（部属高校直接向教育部申报）每年上报省委教育工委的限额分别为1项和1人（两年分别2项和2人）。请各校于11

月 5 日前（以邮戳为准）将两项目申报书及有关支撑材料纸质版盖章后一并报送省委教育工委，电子版发至指定的信箱，同时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www.sizhengwang.cn）“高校思政工作申报系统”，按要求在线填写基本信息，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联系人：思政处 彭青和 林禄明

联系电话：0551-62831820

电子信箱：846426794@qq.com

地址：合肥市金寨路 321 号

邮 编：230061



（此件依申请公开）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思政司函〔2018〕27号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 “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根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安排，着力推广一批高校原创文化精品力作，经研究，决定启动实施“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着眼思政工作质量提升，强化思想教育与艺术素质教育相结合，坚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相统一，切实推动以文化人、以文育人，繁荣校园文化、滋养师生心灵、涵

育师生品行、引领社会风尚。

二、工作目标

每年择优推广一批由高校师生原创的优秀文化作品，切实推动高校广大师生积极创作体现时代精神，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教育改革发展成就，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接地气、传得开、留得下的原创校园文化精品力作，持续推动校园文化繁荣发展。

三、支持范围

高校师生原创的舞台剧、音乐、舞蹈、影视、文学等类型的校园文化作品。

四、推广形式

教育部针对纳入“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的校园文化作品，组织专家制定演出标准，加强培训指导，进行加工打磨，推动作品的推广和传播，因地制宜打造各地各高校的“落地版”；通过资助出版、作品研讨、艺术化深度开发等形式，扩大作品的影响力和辐射力。

五、推荐办法

1. 根据工作安排，实行 2018 年、2019 年两个年度的合并推荐遴选。

2. 各地各高校采取自愿原则，结合工作实际进行作品推荐。部委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可直接推荐。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负责推荐所属地方高校作品，本地高校 30 岁以下的每限推荐 2 项，31—70 所的每限推荐 3 项，超过

70 所的每年限推荐 4 项。原则上每校每年限推荐 1 项。

3. 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及各高校党委对所推荐作品进行把关。

六、申报材料

1. 申报高校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至 11 月 9 日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www.sizhengwang.cn）“高校思政工作申报系统”，按要求在线填写基本信息，并上传《“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作品推荐书》以及推荐作品的音视频、节目单、总/分谱、剧本（文案）或整体构思、导演（编导）阐述等支撑材料。

2. 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负责对本地所属高校推荐材料进行审核，并通过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工作平台在线生成各项材料汇总表。

3. 推荐书及支撑材料纸质版（一式一份）须同时寄送至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7 号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想教育与网络处，邮编：100816。

七、遴选推广

1.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组织专家对推荐材料进行资格审查和遴选工作，遴选若干优秀作品，给予一定推广工作经费支持。

2. 各地各高校要对入选作品的创作排演、推广展示给予重点扶持、跟踪指导、考核评估，并定期向教育部思想政治

工作司报送创排推广和考核评估情况。

3.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将加大对入选作品的宣传推广力度，有效扩大精品推广行动的社会影响。

八、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想教育与网络处

邓 杨 010 - 66096915 王 迅 010 - 66097156

2.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

西绕加措 010 - 58581696 18500991212

赵 海 鹏 010 - 58556655 15845655566

- 附件：1. “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作品推荐书
2. “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推广作品
管理办法（试行）
3. 部分其他部委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名单
4.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高校思政工作申
报系统”操作指南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2018年10月18日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思政司函〔2018〕28号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关于启动实施 “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引向深入,推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有效实施,切实加强高校网络工作队伍建设,着力培育一批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好的网络育人工作骨干,经研究,决定启动实施“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育一支富有创新和奉献精神,有志于在网络育人领域持续投入做出贡献的高校网络工作骨干队伍。充分发挥这支队伍的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强网上正面宣传,培育积极健康、向上向善的网络文化,

为广大网民努力营造一个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

二、岗位职责

入选培育支持计划的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应承担以下工作职责：

1. 理论宣传教育。面向高校师生群体，以报告会、座谈会等多种形式，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

2. 网络热点阐释。围绕师生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及时撰写高质量网络文章，深度阐释政策及理论，强化网上正面宣传声音，凝聚社会共识，构建网上网下同心圆。

3. 网络作品创作。充分运用网言网语和图表、音视频等多媒体手段，积极创作一批优秀网文、微电影、微课堂、微动漫等网络文化产品，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网络宣传和阐释，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网络传播与弘扬。

4. 网络人才培养。成立相关工作室，通过集体学习、专题研讨、工作实践等形式，培养一支具备较高理论水平和丰富实践经验的高校网络工作骨干队伍。定期开展网络教育活动，提高大学生网络文明素养、网络安全意识、网络法治意识，提高大学生对不良网贷等网络诈骗行为的甄别抵制能力。指导大学生参与各级各类网络文化建设相关活动。

5. 网络阵地建设。指导或参与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

网、中国大学生在线、易班网在学校的共建工作；指导或参与学校综合性门户网站、主题教育网站、“两微一端”新媒体平台建设工作；开通工作室或个人微博、微信公众号或网站专栏，建设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网络育人平台。

6. 网络机制研究。围绕网络文化建设长效机制、网络文化作品创作激励机制、网络人才培养机制、网络舆情引导和研判工作等热点难点问题开展深入研究，发挥高校网络育人工作智库的作用，定期总结研究成果，形成先进经验。

三、申报条件

“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主要面向全国各高校在编在岗教职员，包括思想政治工作干部、党务工作干部和专业课教师等。申报者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忠诚党的教育事业，为人师表，师德高尚。

2. 具有较强的理论研究能力，能够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问题，将道理讲清讲透；能够围绕网络育人工作开展研究，形成系列研究成果。

3. 长期活跃在互联网上，针对重大理论问题、热点问题及时回应师生关切，撰写网络文章，具有较大影响力。

4. 创作的网络文化作品引发较大量的关注、转发、评论，有效发挥滋养人心、凝聚力量的积极作用。

5. 建设或负责的网络平台有长期稳定的流量，有较大

数量的关注群体。

6. 经常性组织开展网络文化建设讲座、网络文明素养教育等相关活动，育人成效明显。

四、工作要求

各地各高校要按照“谁推荐、谁负责”的原则，严把推荐人选政治关、师德关和质量关，对政治、师德存在问题的予以“一票否决”。申报材料需在学校一定范围内公示一周，公示无异议方能推荐上报。对于推荐过程中把关不严或出具虚假材料，不能认真履行推荐职责的地方和高校，将进行通报批评并停止下一年度的推荐资格。

五、申报方式

1. 申报数量。实行 2018、2019 年两个年度合并申报遴选。各省（区、市）教育工作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地方高校遴选推荐工作，本地区地方高校 30 所以下的每年限报 2 人，31—70 所的每年限报 3 人，超过 70 所的每年限报 4 人。部委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可直接申报。原则上每校每年限报 1 人。

2. 申报材料。申报者按要求填写《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申报书》（附件 1）。可根据实际需要，提供申报书中涉及的获奖证书（复印件）、代表性成果以及开展工作相关的视频、图片、文本等支撑资料。

3. 材料报送。各地各高校在 2018 年 10 月 23 日 10:00 — 11 月 9 日 22:00 期间登录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

(www.sizhengwang.cn)“高校思政工作申报系统”，在线填写项目基本信息，并上传申报书及有关支撑材料电子版（操作指南见附件4）。同时将申报书及支撑材料纸质版（一式一份）邮寄至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六、联系方式

1.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于森 010 - 66097652，王迅 010 - 66097156。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7 号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思想教育与网络处，邮编：100816。

2. 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网

西绕加措 010 - 58581696，18500991212。

杨璐遥 010 - 58582384，13810921049。

- 附件：
- 1.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申报书
 - 2.高校网络教育名师培育支持计划管理办法（试行）
 - 3.部分其他部委属高校、部省合建高校名单
 - 4.高校思政网工作申报系统操作指南

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

2018 年 10 月 17 日